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995)

**內幕消息**

**(1)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意向協議**

**(2)可能申請清洗豁免**

**及**

**(3)H股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收購守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3日之公告，內容有關A股暫停買賣及H股短暫停牌之公告。

**意向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3年4月3日，本公司與安徽交控集團訂立關於(其中包括)建議收購事項的無法律約束力的意向協議。

意向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2023年4月3日

## 訂約方

- (1) 本公司，作為潛在買方；及
- (2) 安徽交控集團，作為潛在賣方。

## 標的事項及對價

根據意向協議，本公司擬購買及安徽交控集團擬出售標的資產，即標的公司的全部股權，對價為(i)配售及發行新A股及(ii)本公司向安徽交控集團支付現金對價。訂約方亦擬(i)討論建議收購事項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在建議收購事項的條款及條件達成一致後簽訂正式協議；及(ii)盡快完成與建議收購事項有關的盡職調查、審計及估值工作。建議收購事項的最終實施計劃取決於正式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意向協議不具有法律約束力，並概述了雙方就建議收購事項的意向。雙方於建議收購事項下的具體權利及義務應受正式協議條款及條件的約束。

倘雙方未能在意向協議日期後3個月內訂立正式協議，則意向協議自動終止。

## 有關意向協議訂約方的資料

###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於1996年8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其A股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主要從事安徽省內收費高速公路及公路的控股、投資、建設、開發、運營及管理。

### 有關安徽交控集團的資料

安徽交控集團是一家於1993年4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約31.63%的已發行股本。安徽交控集團主要從事交通運輸、投資與資產管理以及房地產和建築。

## 有關標的公司的資料

標的公司為一家於2022年12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標的公司主要於中國安徽省從事六武高速公路的投資、經營及管理。

標的公司目前擁有六武高速公路的特許權。六武高速公路是滬蓉高速公路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六武高速公路總收費里程為92.7公里，起自六安市葉集區大顧店，接合六葉高速公路，自東北向西南途經六安市葉集區境內的姚李鎮以及金寨縣境內的白塔畷、梅山、槐樹灣、古碑、南溪、斑竹園等多個鄉鎮，止於安徽、湖北兩省交界長嶺關。六武高速公路與六安至武漢高速公路湖北段相連。六武高速公路的運營期為30年，自2009年12月28日至2039年12月27日。

六武高速公路的地理位置如下圖所示，以供參考：



截至本公告日期，標的公司為安徽交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後，標的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建議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建議收購事項將有助本公司通過形成延伸的公路網絡，優化現有公路物業組合的省級配置，提升本公司優化其資產結構的能力及競爭力，進一步加強並擴大其主營業務。該事項對於提升本公司的整體競爭力，盈利能力和分紅能力，增強其可持續發展能力具有重要戰略意義。

## 上市規則之涵義

倘建議收購事項得以實現，預期其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安徽交控集團直接持有524,644,220股A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1.63%，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安徽交控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倘建議收購事項得以實現，其亦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 收購守則之涵義及可能申請清洗豁免

於本公告日期，安徽交控集團直接持有524,644,220股A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1.63%。

倘建議收購事項得以實現，預期緊隨該事項完成後，安徽交控集團於本公司持有的投票權將增加2%以上。因此，於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後，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的規定，安徽交控集團將須就安徽交控集團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尚未擁有或同意收購的全部已發行股份作出強制全面要約，除非自執行人員獲得豁免嚴格遵守收購守則規則26.1的清洗豁免。

因此，建議收購事項的完成擬將以（其中包括）執行人員授予的清洗豁免及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為條件，且該等條件將不可豁免。根據收購守則的規定，清洗豁免（倘獲執行人員授出）須(i)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得最少75%親身或受委代表獨立投票批准清洗豁免；及(ii)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得50%以上親身或受委代表獨立投票批准建議收購事項。倘未獲得清洗豁免或倘清洗豁免未獲得有關獨立股東批准，建議收購事項將不會進行。

## **暫停A股買賣**

由於建議收購事項涉及重大不確定性，為確保消息的公平披露、保障投資者的利益及避免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股價的異常變動，本公司向上海證券交易所申請後，A股買賣已自2023年4月3日起暫停。

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進行建議收購事項（倘得以實現），並將適時刊發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進一步公告。本公司將於2023年4月18日（即自暫停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買賣日期起10個上交所交易日）前申請恢復A股買賣。

## **H股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H股自2023年4月3日上午九時起於香港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以待本公告的發佈。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自2023年4月4日上午九時起恢復H股於香港聯交所買賣。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就建議收購事項的進展每月刊發公告。本公司將適時或根據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意向協議在性質上不具有法律約束力，且概不保證建議收購事項將得以實現或最終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建議收購事項的條款有待訂約方進一步協商後方可作實，而建議收購事項的完成（倘得以實現）將取決於正式協議的訂立以及其中可能規定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 釋義

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A股」     | 指 |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 「意向協議」   | 指 | 本公司與安徽交控集團於2023年4月3日訂立的意向協議   |
| 「安徽交控集團」 | 指 |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約31.63%的已發行股本                   |
| 「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本公司」    | 指 |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編號：995），及其A股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編號：600012）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控股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正式協議」   | 指 | 內容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正式協議，其中將載列建議收購事項的最終條款及條件   |

|           |   |                                       |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執行人員」    | 指 | 證監會企業融資部的執行董事或執行董事的任何代表               |
| 「H股」      | 指 |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
| 「香港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
| 「六武高速公路」  | 指 | 由標的公司擁有其特許權及經營的六武高速公路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 |
| 「建議收購事項」  | 指 | 本公司對安徽交控集團標的資產的建議收購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證監會」     | 指 |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
| 「股份」      | 指 | A股及／或H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上交所交易日」  | 指 | 上海證券交易所開放進行證券買賣或交易的日子                 |
| 「收購守則」    | 指 |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
| 「標的資產」    | 指 | 標的公司的全部股權                             |

|        |   |  |
|--------|---|--|
| 「標的公司」 | 指 | 安徽省六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安徽交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清洗豁免」 | 指 | 執行人員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豁免註釋1而就安徽交控集團因根據建議收購事項獲發行及配售新A股作為對價的一部分而須就安徽交控集團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尚未擁有或同意收購的全部本公司證券作出強制性全面要約的責任授出的豁免 |
| 「%」    | 指 | 百分比  |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忠成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3年4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項小龍（主席）、楊曉光、陶文勝及陳季平；非執行董事楊旭東及杜漸；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浩、章劍平及方芳。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